

江西省志

江西省人民政府志（上）

《江西省志》丛书

江西省人民政府志

(上)

江西省人民政府志编纂委员会

江西人民出版社

2002年4月

凡例

一、本书是江西省人民政府 41 年来为发展国民经济与社会事业施行决策的实录,既充分反映正确的决策对发展国民经济与社会事业取得的成效与经验,也如实反映失误的决策造成的不良后果,历史地再现省政府 41 年来的施政历程,客观地展示全省 41 年来国民经济与社会事业发展的基本概貌。

二、本书内容上起 1949 年 6 月江西省人民政府成立,下迄 1990 年 12 月。除个别事件外,一般没有往前追溯,也未往后延伸。

三、按志书横排门类、纵写事实的体例,依据省政府的职能与权限及其工作的性质类别,本书架构分篇、章、节、目 4 个层次;有的目下面设有子目,则有 5 个层次。因每节的内容具有相对的独立性,故每节写有无题序言。

四、为了精简文字,省级机构名称如中国共产党江西省委员会、江西省人民代表大会、江西省人民政府(江西省人民委员会、江西省革命委员会)、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江西省委员会等,第一次出现时用的是全称,其后一律简称省委、省人大、省政府(省人委、省革委会)、省政协;部门、单位机构因变动大,它们在各节的无题序言里用的都是全称,其后是简称;中央国家机构在全书中用的都是简称。

五、计量,以国务院 1984 年 2 月 27 日公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为准,有的计量单位或因考虑到历史原因,或因不便换算为法定计量单位的,用的是通常使用的原计量单位。

六、数字,按 1987 年 1 月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等 7 部门公布的《关于出版物上数字用法的试行规定》,除有的地方因通常使用、习惯使用汉字的以外,凡属于统计性的数字以及凡是可使用阿拉伯数字而又很得体的地方,一般都使用阿拉伯数字。

七、统计数据,特别是全省综合性的统计数据,以省统计局统计的为准;统计部门没有的统计数据,则用的是各职能部门统计的数据。

八、本书中出现的 1955 年 3 月 1 日前的所有人民币金额,均已按 10000 : 1 的折合比率换算成 1955 年 3 月 1 日后(含 3 月 1 日)新的人民币金额。

九、本书采用的图片，系经省摄影家协会摄影家评审选定。

十、本书人名的出现，一是在卷首设有“历届省政府领导人名录”，以任职时间顺序排列，介绍历任省长（省政府主席、省革委会主任）、副省长（省政府副主席、省革委会副主任）与省政府顾问以及省长助理、省政府秘书长的姓名、职务、任职时间。没有设传略、人物简介。这里要说明的是，名录中有的犯了错误，有的甚至走向了反面。为了全面、客观地反映省政府历任领导人的情况，我们本着尊重历史和实事求是的精神，仍如实予以收录。二是在第一篇的《机构》章后设有省政府机构（含副厅局级机构与中央在省单位）及其主要领导人名综合一览，反映省政府各历史时期机构的设置及其主要领导人员的姓名、职务、任职时间。三是在志文中以事系人，而以事系人出现的人名，仅限于省副级以上领导人员与被授予国家级荣誉称号的英雄模范和著名专家学者。

目 录

卷 首

序 舒圣佑(7)

概 述 (8)

省政府历届政府领导人名录 (16)

第一篇 机构 编制 人事 监察

第一章 机 构 (25)

 第一节 工作部门 (25)

 第二节 事业单位 (38)

 第三节 经济组织 (41)

 第四节 派出机构 (43)

 第五节 驻省外办事机构 (45)

 第六节 中央在省单位 (47)

第二章 编制 人事 监察 (79)

 第一节 机构编制 (79)

 第二节 干部管理 (87)

 第三节 工勤人员管理 (118)

 第四节 监 察 (122)

第二篇 计划 统计 审计

第一章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 (135)

 第一节 计划管理 (135)

 第二节 计划制定与执行 (141)

第二章 统计 审计 (171)

 第一节 统 计 (171)

 第二节 审 计 (187)

第三篇 国民经济(上)

第一章 农 业 (199)

 第一节 农业经济管理 (199)

 第二节 农业生产 (222)

 第三节 林 业 (256)

第四节 畜牧业.....	(269)
第五节 渔 业.....	(283)
第六节 农 垦.....	(293)
第七节 水 利.....	(307)
第八节 农业机械化.....	(327)
第九节 乡镇企业.....	(335)
第十节 土地管理.....	(345)
第二章 工业 建筑业.....	(363)
第一节 工业经济管理.....	(363)
第二节 电力工业.....	(396)
第三节 煤炭工业.....	(409)
第四节 冶金工业.....	(428)
第五节 机械工业.....	(452)
第六节 石油化学工业.....	(470)
第七节 轻工业.....	(486)
第八节 纺织工业.....	(516)
第九节 电子工业.....	(529)
第十节 建材工业.....	(540)
第十一节 医药业.....	(556)
第十二节 烟草业.....	(566)
第十三节 国防工业.....	(579)
第十四节 地质矿产.....	(587)
第十五节 建筑业.....	(601)
第三章 交通 邮电.....	(619)
第一节 铁 路.....	(619)
第二节 公 路.....	(630)
第三节 水 路.....	(644)
第四节 民 航.....	(660)
第五节 邮电通信.....	(669)
第四章 国内外贸易.....	(697)
第一节 商 业.....	(697)
第二节 供销合作.....	(718)
第三节 粮 食.....	(739)

第四节 物 资	(764)
第五节 储备物资与机械设备成套	(788)
第六节 对外经济	(793)
第七节 对外贸易	(808)
第八节 省际经济技术合作	(823)
第九节 口 岸	(832)
第十节 海 关	(837)
第十一节 商 检	(840)

(以上为上册 以下为下册)

第三篇 国民经济(下)

第五章 财政 金融	(855)
第一节 财 政	(855)
第二节 税 务	(888)
第三节 金 融	(907)
第六章 经济监督	(936)
第一节 工商行政	(936)
第二节 物 价	(964)
第三节 标 准	(984)
第四节 计 量	(992)
第七章 劳 动	(1002)
第一节 劳动就业	(1002)
第二节 劳动力管理	(1008)
第三节 职工培训	(1015)
第四节 工 资	(1019)
第五节 社保与福利	(1029)
第六节 职业安全与卫生	(1039)
第七节 知识青年上山下乡	(1047)

第四篇 社会事业

第一章 人口 民族 宗教	(1057)
第一节 计划生育	(1057)
第二节 人口普查	(1067)
第三节 托幼与老龄事业	(1078)
第四节 民族事务	(1083)

第五节 宗教事务	(1091)
第二章 城乡建设 环境保护	(1110)
第一节 城市建设	(1110)
第二节 村镇建设	(1134)
第三节 环境保护	(1142)
第四节 测 绘	(1153)
第三章 教科文卫	(1161)
第一节 教 育	(1161)
第二节 科 技	(1189)
第三节 气 象	(1205)
第四节 地 震	(1210)
第五节 文 化	(1214)
第六节 广播电视	(1226)
第七节 出 版	(1247)
第八节 档 案	(1255)
第九节 体 育	(1267)
第十节 卫 生	(1279)
第四章 外事 侨务 旅游	(1300)
第一节 外 事	(1300)
第二节 侨 务	(1310)
第三节 旅 游	(1322)
第五章 参事 文史 研究 咨询	(1331)
第一节 参事与文史	(1331)
第二节 发展研究与决策咨询	(1336)
第六章 民 政	(1342)
第一节 行政区划与地名	(1342)
第二节 基层政权与村(居)委会建设	(1349)
第三节 城市社会福利事业	(1354)
第四节 农村救灾救济	(1366)
第五节 优抚安置	(1382)
第六节 残疾人事业	(1402)
第七节 老区建设	(1407)
第八节 移 民	(1417)

第九节 婚姻管理	(1426)
第十节 殡葬管理	(1432)
第七章 精神文明建设	(1436)
第一节 职业道德与社会公德教育	(1436)
第二节 文明单位建设	(1440)
第三节 文明城建设	(1445)
第五篇 法制 国防	
第一章 法 制	(1457)
第一节 公 安	(1457)
第二节 武警部队	(1496)
第三节 司法行政	(1502)
第四节 法制建设	(1514)
第二章 国 防	(1524)
第一节 战 备	(1524)
第二节 兵 役	(1533)
第三节 民 兵	(1542)
第四节 人民防空	(1551)
第六篇 体制改革	
第一章 农村经济体制改革	(1567)
第一节 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	(1567)
第二节 农村深化改革	(1571)
第三节 国营农垦企业改革	(1576)
第二章 宏观调节体制改革	(1582)
第一节 计划管理体制 改革	(1582)
第二节 投资体制改革	(1588)
第三节 财政体制改革	(1591)
第四节 金融体制改革	(1600)
第五节 价格改革	(1604)
第六节 劳动体制改革	(1612)
第三章 工业企业改革	(1621)
第一节 企业经营机制转换	(1621)
第二节 企业内部改革	(1625)
第三节 企业组织结构优化	(1629)

第四章 流通体制改革	(1632)
第一节 商业体制改革	(1632)
第二节 对外经贸体制改革	(1642)
第三节 粮食体制改革	(1647)
第五章 区域经济体制改革	(1652)
第一节 县级综合改革试点	(1652)
第二节 赣州地区经济体制改革试验区	(1658)
第三节 资溪等18个县(区)经济体制改革	(1666)
第六章 教育科技医疗体制改革	(1672)
第一节 教育体制改革	(1672)
第二节 科技体制改革	(1687)
第三节 医疗体制改革	(1692)
第七章 政治体制改革	(1702)
第一节 政府职能转变	(1702)
第二节 政企职责分开	(1707)
第三节 人事制度改革	(1711)
第七篇 机关政务事务		
第一章 政 务	(1723)
第一节 目标管理	(1723)
第二节 会议	(1729)
第三节 公文	(1740)
第四节 提案办理	(1750)
第五节 信息与刊物	(1757)
第六节 信 访	(1770)
第七节 保 密	(1780)
第二章 事 务	(1792)
第一节 行政事务	(1792)
第二节 接待管理	(1806)
第三节 后勤服务单位管理	(1812)
大事纪年	(1817)
编后记	(1868)

序

舒圣佑

《江西省人民政府志》付梓问世,是我省思想文化建设中的一件大事。这部志书的出版,凝聚着全体修志工作人员的辛勤劳动,得到了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在此,我表示衷心的感谢和崇高的敬意。

该志记载了江西省人民政府 1949~1990 年 41 年的施政历程,其目的在于回顾历史,总结经验,吸取教训,资治、育人。参与修志的同志,广征博采,以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立场、观点、方法来观察、分析历史资料,反映了历史的本来面貌。该志最大的特点是史料翔实,既具有志书的特色,又注重政治质量,做到了思想性和科学性的统一。

江西素有“物华天宝”、“人杰地灵”的美称,有着辉煌的历史和博大的文化。新中国建立后,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社会主义建设取得了伟大的成就,人民生活得到显著的改善,社会面貌发生了巨大的变化。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江西的经济建设和各项社会事业开创了历史发展的新纪元,谱写了光辉灿烂的新篇章。这些成绩的取得,是在党中央、国务院和中共江西省委的领导下,全省各级政府坚决执行中央的路线、方针、政策,按照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认真勤奋施政的结果,是全省人民同心同德、艰苦奋斗的结果。

古云:“治天下者以史为鉴,治郡国者以志为鉴。”《江西省人民政府志》像一面明镜,从中我们可以看到 41 年来省政府施政行为的得失成败,为推进决策民主化、科学化、法制化提供了宝贵的经验。

在《江西省人民政府志》诞生之际,我希望读者特别是政府的各级领导,能挤点时间读一读,“温故而知新”。我相信,读读这部志书,一定会有所裨益,有助于提高自己的素质和施政水平,在以江泽民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领导下,在迈向新世纪的征途上,为把江西建设得更加繁荣昌盛,做出更大的贡献。

概 述

江西是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人民进行革命的著名根据地。1927年8月1日，周恩来、贺龙、叶挺、朱德、刘伯承在南昌组织领导了震惊中外的“八一”武装起义；同年10月下旬，毛泽东率领的秋收起义部队进驻井冈山，在江西创建了第一个农村革命根据地，使中国革命由此走上农村包围城市，最后夺取城市和全国政权的道路；1928年，朱德、陈毅领导的南昌起义军余部与毛泽东领导的秋收起义部队胜利会师，在井冈山创建了中国工农革命武装；1930年10月，江西省苏维埃政府成立；1931年11月，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临时中央政府在瑞金宣告成立，中国人民政府在江西诞生了。一时，中国人民革命之火呈燎原之势。国民党反动派妄图扑灭人民革命之火，一举扼杀新生的人民政权，集中重兵对中央苏区进行了5次大“围剿”，实行残酷的大屠杀。全省人口从20年代的2600万降到1949年的1300万。在敌强我弱、第五次反“围剿”失利的形势下，中国革命实行了战略大转移，于1934年10月开始了举世闻名的二万五千里长征。红军长征后，国民党反动派对苏区实行惨无人道的“三光”政策，对革命力量进行更加疯狂的镇压。然而，敌人的血腥镇压并没有动摇江西人民的革命信念；相反，为了推翻“三座大山”，江西人民更加英勇奋斗，前仆后继，流血牺牲。全省有明文记载姓名的革命烈士就有25万余人。红土地上的人民，为中国革命的胜利，为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创建，作出了巨大的贡献。

在漫长的革命岁月中，江西人民同全国人民一道，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经过曲折而艰苦卓绝的斗争，随着全国解放战争的节节胜利，终于冲破黑暗，迎来光明，取得了推翻“三座大山”、获得彻底解放的历史性胜利。1949年5月，南昌解放；6月6日，南昌军事管制委员会成立，陈正人为主任，陈奇涵、邵式平为副主任；6月16日，江西省人民政府成立，邵式平为主席，范式人、方志纯为副主席；6月19日，中共江西省委成立，陈正人为书记，杨尚奎为副书记；6月25日，江西军区成立，陈奇涵为司令员；6月30日，江西全境解放。随后，即在全省9个专区（南昌、九江、袁州、抚州、吉安、赣州、瑞金、乐平、上饶）设立了省政府派驻机

构,即专员公署(后更名为行政公署);在 1 个省辖市(南昌)、5 个县级市和 82 个县建立了人民政府,并相继在全省普遍建立了区、乡人民政府。与此同时,随着工作的开展,省政府部门工作机构也相应设立并逐步完善。从 1949 年至 1990 年,江西省人民政府的施政历程,大体经历了:解放初省人民政府时期、省人民委员会时期、省革命委员会时期、80 年代省人民政府时期等 4 个时期。41 年来,在中共中央、国务院和中共江西省委的领导下,经过历届政府和全省人民的共同努力,江西的面貌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旧中国留下的工农业生产凋敝,文化教育落后,交通闭塞,人民生活贫困的“一穷二白”的旧江西,已建设成为初步繁荣的社会主义新江西。

一、解放初省人民政府时期(1949.6~1955.2)

省政府成立后,面对着进入江西的 60 万解放军向大西南和华南胜利进军的形势,一方面全力支援解放军向大西南、华南进军,一方面积极组织群众恢复生产,建设家园。为保障解放大军的后勤供给,在“一切为了前线,一切为了胜利”的口号下,动员全省力量筹集粮草、抢修道路、运送物资、随军服务,配合作战。为巩固新生的人民政权,在全省范围内及时开展了扫清残敌、镇压反革命和剿匪的斗争。至 1952 年底,全省土匪基本肃清,从而稳定了社会秩序,为恢复和发展生产创造了必要的条件。

人民政权建立的头三年,省政府全力组织全省人民恢复国民经济。根据中共中央的部署,在全省范围内没收官僚资本,使之成为全民所有制企业。按照政务院发布的《统一全国财政经济工作的决定》,整顿粮食税收,发行折实公债;并对私营工商业采取限制、保护、扶持和引导的政策,使经济得到了一定的发展。根据中共中央的部署,全省开展了反贪污、反浪费、反官僚主义的“三反”运动和反行贿、反偷税漏税、反盗骗国家财产、反偷工减料、反盗窃国家经济情报的“五反”运动,有力地打退了资产阶级对革命队伍的侵蚀,开创了廉洁奉公的一代新风。当时,尽管接管城市的任务繁重,而工作重心仍放在农村。省政府采取各种办法帮助农民生产发家、勤劳致富;保障农民佃权;奖励生产;实行雇佣自由、买卖自由、借贷自由,从而使农业生产得到迅速恢复和发展。

土地改革是新中国成立后党和政府的一项重大任务。1950 年 9 月召开全省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第一次会议,讨论并通过了《江西省土地改革实施细则》。1950 年 11 月,在总结土地革改试点经验的基础上,放手发动群众,摧毁封建统治,在全省范围广泛开展土地改革运动。至 1952 年 3 月,全省土地改革基本结束,实现了“耕者有其田”。农村生产关系的根本改变,极大地解放了农村生产力,农民的生产积极性空前高涨,从而促使了工农业生产的迅速发展,为全省财政经济的根

本好转,为国民经济的全面恢复和发展打下了基础。

在农村进行土地改革的同时,在城市和工矿、交通企业也进行了民主改革,打击反革命分子,清除封建残余势力,提高人民的社会地位,建立新秩序;同时,对文化、教育、卫生事业进行了卓有成效的改造,使全省城乡很快出现崭新的气象。

经过三年民主改革和社会主义改造,江西城乡经济有了很大发展。1952年,全省工农业总产值达22.32亿元,比1949年增长74%,其中工业总产值增长172%,农业总产值增长53.1%,超过历史最高水平。1952年11月,江西同全国一样,工作重点由民主改革转入经济建设。

二、省人民委员会时期(1955.2~1967.12)

根据中共中央关于省政府更名为省人民委员会的精神,1955年2月,省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选举产生了江西省人民委员会,邵式平为省长。1965年,方志纯先后任代省长、省长。省人委成立后,在全省积极贯彻执行中共中央提出的“要在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逐步实现国家的社会主义工业化,并逐步实现国家对农业、对手工业和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的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开展大规模的经济建设。

1953~1957年,执行全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一个五年计划。经过全省人民的艰苦努力,“一五”计划的各项经济和社会发展指标全部超额完成。1957年,工业总产值比1952年增长114.8%,农业总产值增长18.3%,粮食总产量增长13.8%。“一五”计划期间,全省共提供105.5亿公斤商品粮,占全省同期粮食总产量的1/3。新中国建立前,江西的机器制造业几乎等于零,只能搞点修配;而在“一五”计划期间,洪都机械厂生产了我国第一架飞机,毛泽东为此亲笔写信嘉勉:“这在建立我国的飞机制造业和增强国防力量上都是一个良好的开端。”全省探明的矿产有16种、135处。鹰厦铁路1956年顺利通车。1957年元旦,中国民航开辟上海—杭州—南昌—广州航线。全省各项社会事业也有了很大的发展。

“一五”计划期间,省政府、省人委大张旗鼓地宣传贯彻过渡时期党的总路线,对农业、手工业和私营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首先是加快农村互助合作运动的发展。原定15年完成的农业合作化任务,4年就实现了。从1950年开始试办手工业生产合作社起,到1956年底,全省手工业也基本实现了合作化。农村手工业者都加入了农业生产合作社,其他个体经济如渔民、小商小贩等,也都走上了合作化道路。从1953年开始,江西即有计划地实行对私营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到1956年底,全省城乡私营工商业全部实现了公私合营、合作或直接转为国营,对生产资料私有制的改造全面完成。在执行“一五”计划的同时,全省计

划经济管理体制也随同建立起来,开始进入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的时期。

1957年,全省农村掀起大规模的贯彻《1956年到1967年全国农业发展纲要》的群众运动。1958年开始执行“二五”计划。5月贯彻中共中央提出的“鼓足干劲,力争上游,多快好省地建设社会主义”总路线,掀起“大跃进”运动,提出“乘风破浪,快马加鞭,十年规划,五年完成”。在农业上,以整风整社为中心,提出苦战5年,粮食产量跨“纲要”的要求;在工业上,提出为“钢铁”元帅升帐,全民大炼钢铁。接着,在全省迅速掀起人民公社化高潮,农村出现“一平二调三收款”,一时高指标、瞎指挥、虚报浮夸成风,工农业生产遭受严重损失,严重地挫伤了广大人民群众的生产积极性。加上三年自然灾害的影响,国民经济比例严重失调,造成重大损失,人民生活陷于困苦之中。

从1961年开始,省人委贯彻中共中央提出的“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八字方针,纠正“大跃进”以来经济工作中“左”的错误和影响,对国民经济进行全面调整。到1962年,国民经济各方面的情况明显改善,国民经济主要指标都完成或提前完成了调整后的第二个五年计划。

1963~1965年,在国民经济初步恢复的情况下,贯彻中共中央制定的发展工业、农业和文化、教育、科学事业的一系列条例;进一步完善各项政策,对国民经济继续进行调整。至1965年底,调整任务胜利完成,国民经济比例关系趋于协调,全省工农业总产值达到56.06亿元,比1957年增长48.6%。人民生活得到明显改善,全省职工年平均工资544元;农民年人均收入140.2元,比1957年增长62.8%。在三年困难时期,江西外调粮食31.8亿公斤,外调粮食在全国各省、市、区中居第二位。在经济调整的同时,政治思想文化领域也出现新气象,广大干部群众自力更生、艰苦奋斗、奋发图强的精神得到发扬,社会主义建设事业蓬勃发展。

三、省革命委员会时期(1968.1~1979.12)

1966年5月至1976年10月的“文化大革命”,使党、国家和人民遭到新中国建立以来最严重的挫折和损失。江西是深受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之害的重灾区之一,各个方面损失惨重。1967年1月开始,省人委受到严重冲击并陷于瘫痪、半瘫痪状态。之后,省军区根据中共中央的决定,执行军管任务,并于1967年3月成立江西省抓革命促生产临时领导小组,负责全省经济工作。1967年8月17日,以程世清为负责人的江西省革命委员会筹备小组成立。1968年1月5日,江西省革命委员会成立,程世清任省革委会主任。公安机关、检察院、法院被砸烂。省革委会成立后,在政治上推行“左”的错误路线,坚持“不停顿地向阶级敌人发动猛烈的进攻”,在全省展开清理阶级队伍的“三查”运动,使大批领导干部、知

识分子和无辜群众继续受到诬陷和迫害；在经济上搞所谓“穷过渡”和瞎指挥，鼓吹“扩社并队”、“第二次工业革命”，并大迁大撤学校和科研机构，大砍个体商业和合作商业，严重破坏了国民经济的发展。

1971年9月，林彪反革命集团被粉碎。中共中央于1972年4月调整江西省委、省革委会的领导班子，余积德任省委书记、省革委会副主任，主持省委、省革委会的工作。在批林整风的同时，结合江西实际，批判纠正程世清的错误，重新安排和恢复一批老干部的工作，纠正经济工作中“左”的错误，对经济工作进行调整，压缩基本建设规模，增加农业和轻工业的投资。到1973年底，全省国民经济有了明显好转，工农业总产值回升，财政收支基本平衡。1974年1月，江西同全国一样，一场“批林批孔”运动在全省掀起，江西再度陷入混乱之中，刚刚复苏的国民经济再次陷入危机。1974年，江西国民经济只完成年度计划的81.2%，企业亏损面高达46.5%，亏损额增加95.1%，损失财政收入4.86亿元。

1974年12月，中共中央再次调整了江西省委、省革委会领导班子，任命江渭清为省委第一书记、省革委会主任。新的领导班子贯彻执行“全面整顿”的指导思想和方针，各项工作有新的起色。但1975年11月，全国掀起“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运动后，全省刚刚出现的稳定局面和经济工作出现的转机又被破坏。1976年10月，中共中央执行党和人民的意志，一举粉碎江青反革命集团；江西跟随江青反革命集团犯有罪行的人也受到了应有的惩处，从而结束了“文化大革命”这场灾难。

连续10年的“文化大革命”给江西经济造成了严重破坏和巨大损失。其中“全面内战”的1967年，“批林批孔”的1974年，“反击右倾翻案风”的1975年，出现了3次大倒退，经济效益大幅度下降。1976年，财政收入仅5.19亿元，比10年前的1965年减少22%。

江青反革命集团被粉碎后，省委、省革委会根据中共中央的部署，在全省及时开展“揭、批、查”江青反革命集团的罪行，从思想上理论上拨乱反正，从组织上清除其帮派体系，对冤假错案进行平反，为受迫害的干部和知识分子落实政策。1978年5月，在全省深入开展的关于真理标准问题的讨论，进一步从思想上理论上拨乱反正。1979年1月贯彻落实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的决定，全省工作重点从过去的“以阶级斗争为纲”转变到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上来。1979年5月贯彻执行中共中央提出的“调整、改革、整顿、提高”的方针，对全省国民经济进行调整，使全省经济健康发展，主要比例关系不合理的状况也有了改善。1980年，全省工农业总产值达到162.16亿元，比1978年增长18.7%。

四、80年代省人民政府时期(1979.12~1990.12)

1979年12月底召开的江西省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根据中共中央精神,决定撤销江西省革委会,选举产生了第五届江西省人民政府,白栋材为省长。之后,经省人大选举先后为省长的有赵增益、倪献策、吴官正。省政府根据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关于工作重点转移的决定,着手制订和实施第六个五年计划,开始对生产关系不适应生产力的部分和上层建筑不适应经济基础的部分进行改革;继之实施“七五”计划,改革进一步深化,开创了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局面。

在80年代的10年期间,省政府坚持贯彻执行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方针、政策,以改革促发展,以开放促开发,大力发展战略商品经济,做了一系列卓有成效的工作。

在现代化建设中,一条符合江西实际的发展思路已基本形成。最初,省委、省政府紧密结合基本省情,提出“画好山水画,写好田园诗”的设想,即以农村建设为重点,充分发挥农业资源优势,带动全省整个经济的发展。1983年根据国务院通知精神,省政府开始拟定《江西省1981~2000年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初步设想纲要(草案)》。1984年,省政府系统地提出对江西省情的基本认识及经济社会发展战略要点,坚持走以提高经济效益为中心的路子,提出“两个更大胆”(对内更大胆搞活和对外更大胆开放)、“一个略高于”(经济增长速度略高于全国平均水平)的战略思想。1985年6月,中共江西省第八次代表会议通过的《江西省1980~2000年发展战略纲要》,将江西经济发展战略概括为:充分发挥资源优势,全面振兴江西经济。全省经济社会发展战略的总体框架大致形成。

1986年,省政府围绕继续完善和实施全省经济社会发展战略,提出“七五”计划时期产业结构调整的基本构想。1987年以后,随着沿海地区对外开放步伐加快,为适应这一新形势,及时提出“支持、跟进、接替”六字方针。1988年又进一步制定了江西发展的阶段目标和措施,提出把江西的经济大厦建立在稳固的农业基础上,用5~7年时间打一场农业开发总体战,走农业工业化的路子。全省经济社会发展战略进一步深化。

在改革开放方面,经过不断探索,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框架思路已经初步确立。如同全国一样,江西的经济体制改革是从农村开始的。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江西农村全面进行以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为核心的体制改革,各种形式的农业生产责任制相继建立。到1984年底,全省基本完成政、社分设的工作,从而结束了人民公社“政社合一”的管理体制,农村自然经济开始向商品经济转换。农村专业户成为发展农村商品经济的重要力量。在此基础上着力调整产业结构,促进剩余劳动力的转移,大力发展乡镇企业和多种经营。同时,十分重视改善